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收到《执行裁定书》暨被动减持股份的 预披露公告

股东俞凌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12月21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俞凌先生通知,其近日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2022)沪0115执3715号,因与上海金元百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朔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质押股票融资纠纷,俞凌先生持有的公司1,875万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不超过1.19%),将可能被执行拍卖。如果本次拍卖、变卖成功,从而将有可能导致俞凌先生被动减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述执行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以(2022)沪 0115 执 3715 号执行裁定书冻结了被执行人俞凌持有的,质押给第三人上海金元百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票,申请执行人朔州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依法享有上述财产拍卖、变卖后所得价款的优先受偿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一条、第二百五十四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一条规定,裁定如下:

拍卖、变卖被执行人俞凌持有的公司(证券简称:*ST 安控,证券代码:300370) 18,750,000 股股票。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二、股东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 俞凌
- 2、股东持股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俞凌持有公司股份 121,471,126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7.70%。

三、本次被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被动减持原因:质押融资合同纠纷导致的强制执行;
- 2、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因历年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 3、减持方式:司法拍卖、变卖;
 - 4、计划减持期间:具体以法院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 5、拟被动减持数量和比例: 拟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8,75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1.19%:
 - 6、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以法院实际拍卖、变卖的成交价格为准。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与本次拍卖相关的包括但不限于拍卖 起始时间、拍卖价格的具体通知。公司日常经营及生产活动正常,本次被动减持 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2、本次减持计划属于被动减持,依据拍卖情况减持股份,具体减持时间、数量、价格存在不确定性,也存在不能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本次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可能将涉及公示、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股东情况将发生变化。公司将督促俞凌先生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2)沪0115 执 3715 号。

特此公告。

四川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2日